

附件 1:

平原示范区政府采购验收通知单

供应商： 数创千汇（河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名称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提升项目		
合同名称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提升项目		
合同备案编号	新平磋商采购-2025-27	合同金额	44.68 元
验收时间	2026.9.18	验收地点	平原示范区管委会
联系人	祝兴亚	联系电话	0373-7553121
验收方案及工作要求			
一、服务商配合采购人做好项目验收，提供验收相关资料，配合现场服务事项检查工作。 二、验收工作组：采购单位领导、科室负责人、财务人员，成员不少于 5 人。 三、验收程序：由验收组准备验收报告及合同复印件，服务公司项目负责人参与，根据合同约定服务事项及要求现场验收。 四、验收过成中，服务事项与合同不符的，视为验收不合格，由服务商限期整改，整改后重新验收。 五、验收合格后 1 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 示范区政务服务大数据管理局 2026 年 9 月 17 日			

附件 2:

平原示范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采购验收单位: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合同编号: 新平磋商采购-2025-27

采购项目名称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提升项目		中标金额 (万元)	44.68
采购项目内容(规格、型号、数量)	详见验收清单			
验收意见	经对采购项目组织验收, 中标(成交)供应商 <u>数创千汇(河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u> 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符合采购需求, 与签订的合同内容一致, 验收合格, 我单位对验收结果承担责任。(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含 30 万元)的项目, 验收工作组应不少于三人; 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项目, 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 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 成员不少于五人; 大型、复杂或者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 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 采购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专业检测机构进行验收。) 验收工作组签字: 验收人 1: <u>张兴五</u> 验收人 2: <u>刘怡</u> 验收人 3: <u>张瑜</u> 验收人 4: <u>高翠翠</u> 验收负责人 5: <u>周飞</u> 验收地点: <u>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数局办</u> 验收时间: <u>2026</u> 年 <u>9</u> 月 <u>20</u> 日 (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u>张其霞</u>	联系电话	<u>15225918660</u>	
备注				

说明: 1、验收报告是支付政府采购资金的重要依据; 2、采购单位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验收; 3、采购项目规格、型号、数量按签订的合同内容填写(表栏填不下的可加附表, 并需验收工作组签字、单位盖章); 4、采购项目验收如有与合同不符的应在备注栏注明; 5、单位直接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主要负责人不得作为验收工作的负责人。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提升项目验收清单

序号	服务	具体要求	是否达到验收标准
1	“一件事一次办”服务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文件的清单事项上线涉及示范区23个(含国办一批清单13个、国办二批清单8个、本地特色2个)“一件事”整体服务工作。主要包括“一件事”业务梳理、“一件事”服务配置及“一件事”系统升级建设。	是
2	“免证办”服务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的清单事项梳理并上线涉及示范区50个“免证办”整体服务工作。主要包括“免证办”业务梳理、“免证办”服务配置及“免证办”系统升级建设。	是
3	大厅自助终端应用服务	基于省统一自助终端应用软件整体规范,开展并完成示范区政务大厅现有2台综合自助终端设备升级建设工作。大厅自助终端应用升级服务主要包括常用服务功能、特色功能、办事查询服务、帮助指南、长者模式。	是
4	一网通办服务平台日常性运维服务	主要包括系统常态化支撑服务(表单调整服务、审批流程配置服务、事项深化服务、事项动态调整与同步更新)、系统常态化基础配置服务(员工数据管理、部门数据管理、窗口数据管理、角色数据管理)、系统运维服务(脚本漏洞排查、安全漏洞修复、安全测试、监控与管控服务、安全监测、故障排查、资源管理与调优服务)。	是
5	电子证照管理系统日常性运维服务	主要包括平台常态化支撑服务(模板修改调整、证照数据修改调整、签章规则配置、向省传目录与证照数据)、台运维服务(脚本漏洞排查、安全漏洞修复、安全测试、监控与管控服务、安全监测、故障排查、资源管理与调优服务)	是
6	网上预约系统运维服务	结合平原示范区政务服务大厅预约系统应用需求,全面开展运维服务工作及与市统一预约服务平台业务协同工作,从而保障预约服务工作的稳定运行。主要包括系统运维保障、事项管理、事项绑定、资源动态管理、节假日预约配置。	是
7	有诉即办服务	主要包括“有诉即办”信息登记、“有诉即办”暂存件、“有诉即办”待受理、“有诉即办”待归档、“有诉即办”已办件、“有诉即办”综合查询。	是
8	好差评分析服务	结合省“好差评”管理系统分析政务服务评价指标情况,全面提升示范区政务服务工作的主动评价率、评价覆盖事项率、评价覆盖部门率。主要分析区级存在的优缺点,并提出针对性的解决办法;同时支持按周、月、季度、年度生成报表服务。	是
9	业务与系统培训服务	针对不同的角色分批完成4次业务与系统培训服务,主要涉及窗口业务办理、审批业务办理、事项配置管理及功能管理等培训内容。	是
10	工作成果宣传服务	结合示范区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运行成果,需配合示范区提供政务服务整体工作成果宣传服务素材。提供文字版宣传文案5篇,字数根据宣传内容和形式具体而定。	是
11	系统对接服务	为保障本项目各个系统与服务正常运行,完成与省/市“一网通办”服务平台、省/市“一件事一次办”服务系统、市电子证照管理平台、市统一预约服务管理系统的对接工作。	是